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会议纪要

〔2022〕

2022年11月25日，区领导周献平召集区纪委监委、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交通局、发改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建局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和十镇主管副职，在区政府三楼会议室召开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会议，听取和审议2023年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建设工作。现将会议形成的意见纪要如下：

会议听取了区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交通局、科工局、人社局关于2023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拟入库情况汇报，与会人员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并就下一步工作进行

了认真研究。

一、关于项目库建设

原则同意区农业农村局申报的 2023 年度孟津区城关镇杨庄社区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一组）、2023 年度孟津区城关镇九泉民宿二期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平乐镇天皇村光伏发电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平乐镇标准化牛舍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小浪底镇柳树滩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小浪底镇上梭楞沟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小浪底镇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朝阳镇卫坡农业大棚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朝阳镇卫坡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朝阳镇灋河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朝阳镇奶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送庄镇东山头村光伏电站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送庄镇白鹿村温室大棚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阳光玫瑰产业园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光伏电站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麻屯镇庙后村养牛场建设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麻屯镇下洼村养牛场建设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横水镇上院村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横水镇元庄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横水镇文公村光伏发电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横水镇红桥村光伏发电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孟津区白鹤镇宁嘴村乡村旅游

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白鹤镇铁谢村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麻屯镇杨岭樱桃交易市场及仓储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会盟镇吕村农产品保鲜库建设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会盟镇李庄村莲藕深加工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会盟镇吕村果木综合利用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平乐镇吕庙村农产品保鲜库建设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度孟津区小浪底镇龙门宴预制菜集体经济项目、2023 年孟津区产业发展项目管理费等共 29 个产业发展项目和 1 个项目管理费纳入 2023 年度项目库，投资额度 11014.35 万元。

原则同意乡村振兴局申报的孟津区 2022 年秋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贴项目、孟津区 2023 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贴项目、孟津区 2023 年雨露计划短期职业技能培训项目等 3 个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纳入 2023 年度项目库，投资额度 184 万元。

原则同意交通运输局申报的小浪底镇东官庄村、崔岭村、班沟村、津西村、柳树滩村、庙护村、寺院坡村、下梭楞沟、刘庄村等 9 个村，白鹤镇曙光村、王庄村、鹤北社区、苇园村、落驾沟村、任庄村等 6 个村，横水镇寒水、铁楼、上院、光华、张庄等 5 个村，麻屯镇聂屯、潘沟、任屯、下凹、霍村、杨岭等 6 个村，城关镇李家窑、桐树凹、杨庄等 3 个村，朝阳镇石沟、瓦店、游王、南石山等 4 个村，会盟镇小寨、吕村、铁炉等 3 个村，常袋镇西杨沟、拐坪、马岭、东小凡等 4 个村，平乐镇张凹 1 个村，

河阳街道坡底 1 个村，送庄镇裴坡、负图、三十里、营庄等 4 个村，西霞院街道济涧 1 个村，康乐街道六门 1 个村，共 10 镇 3 街道 47 个村，48 个村道建设乡村建设行动项目及 2023 年孟津区农村道路建设项目管理费纳入 2023 年度项目库，投资额度 2479.2 万元。

原则同意水利局申报的白鹤镇曙光、苇园，麻屯镇聂屯，城关镇杨庄，小浪底崔岭等 4 个镇 5 个行政村 5 个饮用水安全巩固提升乡村建设行动项目纳入 2023 年项目库，投资额度 513 万元。

原则同意人社局申报的跨省转移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1 个纳入 2023 年度项目库，拟补贴 1100 人，投资额度 55 万元。

原则同意科工局申报的小额信贷贴息产业发展项目 1 个纳入 2023 年度项目库，投资额度 150 万元。

经会议审定，2023 年度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共拟入库项目 89 个，项目投资总额 14433.55 万元，其中：产业发展项目 30 个，投资额 11071 万元；乡村建设行动项目 53 个，投资额 2944.1 万元；就业项目 4 个，投资额 239 万元；项目管理费 2 个 179.45 万元。

二、关于下步工作

会议指出：要维护项目库建设的严肃性，凡是使用衔接资金建设的项目必须从项目库中选择。项目一经入库，行业部门和建设单位不得随意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和投资额度，如需调整必须提

出书面申请和充分理由，并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形成审定意见后方可调整。

会议强调：要抓紧开展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对拟于 2023 年上半年实施的项目，行业部门和建设主体要尽快开展项目用地、环评、设计、评审等前期工作，为项目批复实施预留充足建设时间，确保项目尽快建成、尽快见效，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坚强支撑。

与会人员：

区领导：周献平

区纪委监委：周永俊

区财政局：李民建

区乡村振兴局：王晓燕、郭九兴

区农业农村局：李志刚

区交通运输局：杨剑平

区水利局：赵华勇

区发改委：马绍伟

区自然资源局：王鹏磊

区生态环境局：

区人社局：梅雅君

区科工局：王永华

区住建局：汤慧娟
区文广旅局：孙延辉
区林业局：徐海峰
白鹤镇：李涛
横水镇：王寒
小浪底镇：夏雨润
城关镇：安少卿
麻屯镇：路志辉
平乐镇：陈浩杰
常袋镇：张丹丹
会盟镇：和铁强
朝阳镇：郭俊峰
送庄镇：辛俊波